

重庆四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庆四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3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原证券”）作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负责公司股票上市后的持续督导工作，持续督导期自2021年3月10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止。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中原证券仍会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继续履行持续督导职责。

近日，公司收到中原证券《关于更换重庆四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原委派的保荐代表人战晓峰先生因工作变动不再继续担任公司持续督导期间的保荐代表人，中原证券委派保荐代表人钟坚刚先生接替战晓峰先生担任公司持续督导期间的保荐代表人，继续履行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持续督导职责。

本次变更不影响中原证券对公司的持续督导工作。本次保荐代表人变更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项目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钟坚刚先生和张燕妮女士，持续督导期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持续督导义务结束为止。

特此公告。

重庆四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3月19日

证券代码：605122

证券简称：四方新材

公告编号：2025-012

附件：保荐代表人钟坚刚先生的简历

钟坚刚先生，保荐代表人、注册会计师，现任中原证券业务董事，曾负责或参与了埃斯顿(002747)、晨光生物(300138)、高能环境(603588)、博迈科(603727)、何氏眼科(301103)、中兰环保(300854)等项目的IPO或再融资工作。